

辦理 114 年「學海飛颺」、「學海惜珠」計畫注意事項

一、法源依據

為加強國際學術與文化交流，培育國際觀，甄選優秀之本校學生，赴國外研修一學期或一學年，並依「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辦理「學海飛颺」、「學海惜珠」、「學海築夢」、「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實施要點」辦理，通過甄選之學生，本校將會代為申請教育部「學海飛颺」、「學海惜珠」獎學金。

「學海飛颺」係為一般學生所設立之獎學金，「學海惜珠」則是專為清寒優秀學生所設立之獎學金。

二、申請學校

申請出國研修之機構應列名教育部所編外國大學校院參考名冊學校(不含大陸港澳地區)，以本校的姐妹學校為優先，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六、交換學生及雙聯學制說明》。網址請參閱：

https://oia.ydu.edu.tw/zh_tw/SisterSchool

三、其他注意事項

1. **校內申請截止日期：學生應於 114 年 2 月 26 日(三)前，將申請資料送至所屬系所進行初審與排序，並請各系院於 3 月 4 日(二)前將學生資料與計畫書，送交國際處國際中心彙整並辦理後續複審事宜。**
2. 獲補助學生至遲應於 115 年 10 月 31 日前辦妥出國手續，並啟程出國研修。
3. 獲補助學生應於核定日起一個月內與本校簽訂行政契約書。
4. 通過甄選同學，僅代表獲得本校交換學生推薦資格，並不代表已獲該校錄取，所有同學皆須再經錄取學校審核取得入學申請書。如未通過該校審核，錄取資格即取消。
5. 通過校內甄選之同學，並不等於已經獲得獎學金之名額，所有申請案將由學校統一將計畫書提報至教育部，經教育部核定後才會公佈獲獎之同學與獲獎金額，因此在核定前請系上及學生勿產生任何費用。計畫核定後，若因個人因素無法取得國外學生簽證者，其選送生資格將自動取消。
6. 除不可抗力情事，所有錄取同學皆不得任意放棄選送生資格，並於國外研修期間不得辦理本校休學及畢業手續。無故放棄或提前返國者，將依校規處置且不得參加往後選送生甄選。若有具體理由或不可抗力情事，需提前結束交換計畫，需先取得兩校同意。
7. 獲補助學生自教育部核定補助公告日起，在國外就讀期間未滿一學期者，不得領取本補助款，以領取者應全數償還，並由學校依行政契約書規定

追償已領補助款，並繳回教育部。

8. 以交換學生身分出國研修之學生，其交換時間以一學年為限，不得申請延長。
9. 獲補助學生若國外研修學校須繳交學費，免繳本校學雜費；若國外研修學校無須繳交學費，則本校學雜費不得減免。
10. 獲補助學生皆需自行辦理宿舍申請、簽證、選課、成績單申請、學分抵免、機票、機場接送及保險等個人事宜。
11. 除學生平安保險外，所有獲補助學生需於出國交換前自行另購買足額之保險(含醫療、意外、海外急難救助等)。若交換學校另提供保險，則可選擇抵達當地後再購買。本校不負同學購買保險之責任與義務，若學生未購買保險，本校保有取消其錄取資格之權利。
12. 具役男身份同學需依法完成役男緩徵手續，並於交換期結束後準時返國，不得有滯留國外之情形；如有違反情況，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按校規處置。
13. 獲補助學生於交換學校完成註冊手續後，即視同該校學生，應遵守該校一切規定，不得做出有損兩校校譽情事，如有違反情況須同時接受兩校校規處置。
14. 獲補助學生返國後不論抵免學分與否，均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學分費或學雜費。
15. 學分抵免依本校抵免學分辦法辦理，出國前先與所屬系所充分溝通學分抵免事宜。返國後依照所屬系所學分抵免規定辦理，本校不保證在交換學校所修學分能全數抵免，亦不負協助學分抵免之責任。若因學分抵免問題導致無法如期畢業者，需自行承擔後果。
16. 獲補助學生應於研修期間，每月繳交心得報告（五百字），內含研修心得及生活心得之電子檔、照片；研修期滿後二週內，需登入教育部網站上傳問卷調查表及一千字以內中文/英文心得(成果)報告，並得繳交經國外研修(實習)機構同意之研修(實習)經驗分享短片至本計畫資訊網(每篇心得需有照片四張以上，短片以三分鐘為原則)。並檢附相關單據核銷；返國後二週內繳交在交換學校研修心得報告、辦理學分抵免。受獎助學生所繳交之報告或心得，本校有權將相關資訊提報至教育部指定之資訊平台，並使用於各種相關活動文宣上。受獎助學生在學期間必須配合參加本校安排之返國座談會，問卷調查、訪談或支援服務其他國際交流等相關活動，並輔導或提供本校學生相關出國資訊。
17. 獲補助學生應於研修期限屆滿後六十日內返國，接續學業並應取得學位，返校就讀時應填具返國報到單，並繳交赴國外學研修之正式修課及成績證明。
18. 獲補助學生於返國後，應盡義務協助及輔導本校同學，並提供相關諮詢及必要資訊。

19. 實習及研修計畫擬赴國家因疫情因素無法接受實習或研修改採遠距線上教學者，不符合教育部學海計畫補助目的，無法提供經費補助。
20. 申請補助標準等其他相關資訊，可至教育部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實習網站查詢。網址：
<https://www.studyabroad.moe.gov.tw/selectyear.php>